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936190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刘伟（签章）

联系人：加翠翠

联系电话：15289282004

评价时间：2024年1月11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116108310160936190		实施单位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5	5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长度(千米)	≥1	1	5	5	
			道路硬化宽度(米)	≥4.5	4.5	5	5	
			道路硬化厚度(厘米)	≥15	15	5	5	
			管涵建设(处)	≥1	1	5	5	
			管涵长度(米)	≥20	20	5	5	
			排水设施长度(米)	≥500	500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道路通达度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工程总成本(万元)	≤55	5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9月20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户)	≥254	254	10	10	
			其中受益脱贫户(户)	≥50	5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95%	10	8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总分					100	98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依据子巩衔组发（2023）23号《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以及子财发（2023）104号《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2. 项目建设内容：硬化道路长1公里，宽4.5米，厚15厘米，管涵1处长20米，排水设施500米。

（二）项目目标

2023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主管部门		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5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长度（千米）	≥1	1	
			道路硬化宽度（米）	≥4.5	4.5	
			道路硬化厚度（厘米）	≥15	15	
			管涵建设（处）	≥1	1	
			管涵长度（米）	≥20	20	
			排水设施长度（米）	≥500	5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道路通达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程总成本（万元）	≤55	5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9月20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户）	≥254	254	
			其中受益脱贫户（户）	≥50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95%	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1. 总体目标：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2. 年度目标：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属于衔接资金，资金共投入 55 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此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方便群众出行。该项目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改善张家渠村村民出行条件，方便群众通行，推进生产发展，在张家渠村硬化道路长 1 公里，宽 4.5 米，厚 15 厘米，管涵 1 处长 20 米，排水设施 500 米。共计花费 55 万元。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2. 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健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6-2	衔接资金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40
2	2023-12-21	衔接资金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12
3	2023-12-21	衔接资金	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	3
合计				5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 98 分，属于“优”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55 万元，全年执行数 55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0 分，得 10 分；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长度 \geq 1 千米，实际道路硬化长度 1 千米，共 5 分，得 5 分；

道路硬化宽度 \geq 4.5 米，实际道路硬化宽度 4.5 米，共 5 分，得 5 分；

道路硬化厚度 \geq 15 厘米，实际道路硬化厚度 15 厘米，共 5 分，得 5 分；

管涵建设 \geq 1 处，实际管涵建设 1 处，共 5 分，得 5 分；

管涵长度 \geq 20 米，实际管涵长度 20 米，共 5 分，得 5 分；

排水设施长度 \geq 500 米，实际排水设施长度 500 米，共 5 分，得 5 分；

(3) 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实际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共 5 分，得 5 分；

道路通达度 100%，实际道路通达度 100%，共 5 分，得 5 分；

(4) 时效指标：项目（工程）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 2023 年 9 月 20 日，共 10 分，得 10 分；

(5) 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leq 55 万元，实际支出 55 万元，控制良好，共 10 分，得 10 分；

(6)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农户 \geq 254 人，实际受益人数 254 人，共 10 分，得 10 分；

其中受益脱贫户 \geq 50 人，实际受益人数 50 人，共 10 分，得 10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7%，完成 95%，共 10 分，得 8 分。失分原因是：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下达资金主要用于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村组道路硬化，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有相关的资料计划、公示、合同、发票、预决算、验收，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子政发【2017】19号《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子政扶办发【2018】45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的结果未能完全达到群众满意度。实施过程中虽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但在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方面有所欠缺。

(二) 改进措施

今后将对项目严格管理，制定合理的目标计划，提高群众满意度，做好前期工作规划与安排。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伟	镇长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伟
	惠勇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惠勇
	刘娜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刘娜
	加翠翠	干部	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加翠翠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刘伟

2024年1月11日